

108 學年度陽明工商高職繁星計畫校內甄選

考生報名表

甄選編號		高職學校推薦順序				請黏貼 2 吋之半身脫帽相片(背面書寫高職學校及姓名),並於相片騎縫處加蓋教務處戳章。
姓名		原住民		性別		
出生年月日		身分證統一編號或居留證統一編號				
高職學校						
群別				群人數：		
畢(結)業學制別						
通訊欄	地址					
	Email					
	電話		行動電話			
家長或監護人	姓名					
	電話		行動電話			
學業平均成績		群名次百分比：____，校內群名次：第____				
專業及實習科目平均成績		群名次百分比：____，校內群名次：第____				
英文平均成績		群名次百分比：____，校內群名次：第____				
國文平均成績		群名次百分比：____，校內群名次：第____				
數學平均成績		群名次百分比：____，校內群名次：第____				

※本人確認以上所有欄位皆已核對完畢，資料皆正確無誤。

考生簽名：_____

承辦人 簽章		組長 簽章	
教務主任 簽章		校長 簽章	

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108學年度陽明工商高職繁星計畫校內甄選

報考證明書

茲推薦本校_____，甄選編號_____，推薦順序為第_____順位，參加本招生，並證明下列事項：

一、就讀學制

☒高職生，部別：☒日間部 ☐夜間部 ☐進修學校 ☐實用技能學程 ☐其他_____

科（組）別：_____

☐綜合高中生，學程名稱：_____，截至畢業前一學期已修畢專門學程科目25（含）學分以上。

二、高職學校聯絡資訊

高職學校校名	私立陽明工商	承辦人	陳隆君
聯絡電話	06-6901190#19	傳真號碼	06-6900257

（以上資料由系統自動帶入）

（以下請各高職學校承辦人填寫）

一、應屆畢業生在校成績及排名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、排名及百分比）

該生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全部學期學業成績平均：				分	
科（組）人數	人	科（組）名次	第 名	科（組）百分比	%
學 程 人 數	人	學 程 名 次	第 名	學 程 百 分 比	%

註：1. 高職生提供科（組）排名，綜合高中生提供學程排名。

2. 科（組）百分比=科（組）名次÷科（組）人數×100；學程百分比=學程名次÷學程人數×100。
（轉學生不列入各科（組）、學程人數計算；科（組）、學程百分比如有小數，則無條件進位到整數）

3. 被推薦考生在校學業成績排名需於該科（組）、學程前30%以內（非指該生所屬群別排名之前30%）。

二、符合之報考資格：該生在校學業成績（至畢業前一學期之各學期學業成績平均）排名在應屆畢業生全科（組）（或全學程）前30%以內。

☐ 是 ☐ 否

三、全程（高一至畢業前一學期）是否就讀同一學校（請勾選）：

☐ 是 ☐ 否

四、本校所推薦報名參加本計畫聯合推薦甄選之學生，均依據教育部100年3月29日臺技（二）字第1000050611A號函示所訂校內遴選辦法辦理甄選事宜（請勾選）

☐ 是 ☐ 否

承 辦 人 簽 章		組 長 簽 章	
教 務 主 任 簽 章		校 長 簽 章	

民國_____年_____月_____日

108 學年度陽明工商高職繁星計畫校內甄選

學校幹部、志工、社會服務及社團參與等證明彙整表

項次	採計項目	期間	備註
1			
2			
3			
4			
5			
6			
7			
8			
9			
10			
11			
12			
13			
14			
15			

(本表欄位不敷使用時，請自行擴充)

註：

1. 請將相關證明影本依本表項次順序，並附於本彙整表之後。

考 生 簽 章：_____

108 學年度陽明工商高職繁星計畫校內甄選

各項競賽、證照及語文能力檢定等證明彙整表

項次	採計項目	發證單位	發照/比賽日期	備註
1				
2				
3				
4				
5				
6				
7				
8				
9				
10				
11				
12				
13				
14				
15				

註：

1. 請將相關證明影本依本表項次順序，並附於本彙整表之後。

考 生 簽 章：_____